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联想控股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LEGEND HOLDINGS Legend Holdings Corporation
— 制造卓越企业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96)

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8年6月5日(星期二)下午二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海澱區科學院南路2號融科資訊中心B座17層舉行本公司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以審議及酌情通過(無論是否經修訂或補充)下列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匯與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4月19日之通函所界定的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事會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計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授權董事會向股東派發每股普通股現金股息人民幣0.27元(除稅前)合共約為人民幣636百萬元(除稅前)。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選舉的議案：
 - 5.1 重選柳傳志先生為執行董事；
 - 5.2 重選朱立南先生為執行董事；
 - 5.3 重選趙令歡先生為執行董事；
 - 5.4 重選吳樂斌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5.5 重選盧志強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5.6 選舉索繼栓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5.7 重選馬蔚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5.8 重選張學兵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5.9 重選郝荃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選舉(不包括職工代表監事)的議案：
 - 6.1 重選羅成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
 - 6.2 選舉馮玲女士為股東代表監事。
7. 審議及批准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董事及第二屆監事會監事的薪酬。
8. 確認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和監事的薪酬。
9. 審議及批准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18年度的獨立核數師，任期至本公司2018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特別決議案

10. 審議及批准：

(1) 在不違反(b)段及上市規則、公司章程及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相關要求的情況下，授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額外內資股及H股股份，以及發出或授出涉及該等股份的要約、協議及期權，惟須符合下列條件：

(a) 有關授權不得超逾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惟董事會可在有關期間訂立或授出可能在有關期間屆滿後行使上述權力的建議、協議、購股權及兌換或轉換股份權；及

(b) 董事會配發、發行及處理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的內資股及H股股份總數，均分別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及H股各自股份總數的20%；

「有關期間」指通過本決議案日期起至下列最早者之期間：

(a) 本公司2018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

(b)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或中國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須予召開之日；或

(c)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本公司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所載的授權之日。

(2) 如董事會根據本決議案(1)段決議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董事會獲授權：

(a) 就發行、配發及處理有關股份在其認為有必要時批准、簽署及進行，或促使批准簽署及進行所有相關文件、契據及事宜，其中包括(但不限於)決定發行規模、發行價、發行募集資金用途、發行對象、發行地點及時間；

- (b) 向相關部門提出所有必要的申請、訂立包銷協議或任何其他協議，並在中國、香港及其他監管部門完成所有必要的備案及登記；及
- (c) 對本公司章程作出必要修訂，以反映按本決議案授權本公司配發或發行股份後的本公司新股本結構。

承董事會命
聯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寧旻

2018年4月19日

附註：

1. 重要：有關本通告所載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4月19日的通函及本公司2017年度報告。有關通告、通函及年度報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legendholdings.com.cn。
2. 為確定有權出席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18年5月5日(星期六)至2018年6月5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之未登記H股股東最遲須於2018年5月4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呈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登記(「香港中證登」)。
3. 為確定有權收取2017年度末期股息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18年6月9日(星期六)至2018年6月14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收取2017年度末期股息，須於2018年6月8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證登。
4. 凡有權出席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並有表決權的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人士(無論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理人代其出席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並代其投票。本公司有權要求股東或代表股東出席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的代理人出示其身份證明。
5. 擬親身或委任代理人出席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之股東，務請於2018年5月15日(星期二)或之前透過專人送遞、郵遞或電郵方式將隨附之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出席回執填妥並交回本公司，或發送至電子郵箱：sa@legendholdings.com.cn(就本公司內資股股東而言)；或透過專人送遞或郵遞方式將股東周年大會出席回執交回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證登(就本公司H股股東而言)。

6. 代表委任表格須由委託人或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託人為法人，則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派一名以上的代理人，則須指明每一名受委代理人的股份數目及類別。
7. 代表委任表格須最遲於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舉行時起計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證登(就本公司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如代表委任表格由委託人以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的其他人士簽署，則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人核證。經公證人核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連同代表委任表格須於該表所述時間，送呈指定地點。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並不影響閣下親自出席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或任何續會和於會上投票之權利。在此情況下，委任代理人之文件將被視為經已註銷。
8. 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證登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9. 本公司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科學院南路2號融科資訊中心B座17層，郵編100190。
10. 預期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舉行不會超過半天。出席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之股東須自行承擔其交通及住宿費用。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柳傳志先生、朱立南先生及趙令歡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樂斌先生、王津先生及盧志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蔚華先生、張學兵先生及郝荃女士。